

## 数学系免试直升 2016 年硕士研究生方案公示

成立数学系 2012 级本科生免试直升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学生进行全面考察。坚持全面衡量，择优推荐，宁缺勿滥，确保质量。根据每个学生的综合素质排名确定直升资格。综合素质由平时成绩、直升考成绩和科研素质加分三项构成，具体按如下计算公式计算：

**总成绩=平时成绩\*60%+直升考成绩\*35%+科研素质加分**

### (一) 平时成绩：

平时成绩为以下（本专业的必修课）课程成绩按照学分加权平均：

数学分析 I (5)，数学分析 II (5)，数学分析 III (5)，高等代数与解析几何 I (5)，高等代数 II 与解析几何 II (5)，高等代数 III 与解析几何 III (4)，数学实验 (3)，数学建模 (3)，常微分方程 (3.5)，复变函数 (3.5)，近世代数 I (3)，近世代数 II (3)，概率统计 (4)，拓扑学 (3) (信息计算科学专业为“微分方程数值解 (3)”)，微分几何 (4)，数理方程 (3)，组合与图论 (4)，数值分析 (3)，实变函数 (3)。

注 1 重修科目成绩不计入，只按照第一次考试成绩计；

注 2 以上课程如有不及格，原则上无直升资格。

### (二) 直升考试：

直升考试将放在暑期夏令营中进行，时间另行通知。

考试科目为数学分析和高等代数，满分共计 150 分，时间为 3 个小时。考试形式为笔试。

注 参加全国数学竞赛获二等奖及以上者，以及平时成绩排名系前 10 名者，如报名参加夏令营，则免笔试考核。这些同学的总成绩中，直升考试成绩将按照参加直升考试的所有同学的考试成绩的最高分计。

### (三) 科研素质加分：

- 1、参加美国数学建模竞赛获得特等奖加 4 分，一等奖加 2 分，二等奖加 1 分；
- 2、参加全国数学建模比赛获得一等奖加 2 分，二等奖 1 分；
- 3、参加全国数学竞赛获一等奖加 5 分，二等奖加 3 分，三等奖加 2 分；
- 4、公开发表学术论文经数学系直升工作领导小组认定后每篇加 2 分。

注：科研素质加分总分不超过 5 分。

### (四) 注意事项：

(1) 申请者须符合学校有关本科生免试直升研究生的推荐标准，其中平均绩点不得低于 2.8；

(2) 平均绩点不低于 2.8 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学生，可以不受综合排名的限制，申请特别推免程序：

- 1、具有特殊学术专长，取得专利、发表论文等研究成果；
- 2、在《本科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规定的学科竞赛活动上获得重要奖项者；
- 3、入选学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计划、健美操等其他系列突出人才的学生。

申请特别推免程序的学生，一般需经三名以上正教授联名推荐，经学校免试直升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严格审查，推荐直升硕士研究生，但学生有关说明材料和教授推荐信均要在院系、学校层面进行公示。所需名额由校推荐免试直升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直接调拨，但是已经可以进入正常直升序列的获奖学生仍占用院系名额，学校不再额外下达名额。申请特别推免程序的学生，应在该文件下发后及时向院系提交申请并经院系审核通过后报学校推荐免试直升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

(3)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推荐资格：

- 1、进入大学后，受刑事或行政处分者；
- 2、不能在 2016 年 7 月如期毕业者及不能获得学士学位者；
- 3、毕业论文成绩达不到良者；
- 4、没有完成与直升相关的其它工作者。

数学系

2015. 3. 17

---

备注：

- 1、我系的正常名额是 32 个，学校的“研究生支教团”推免名额 4 名、“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接收外校推免生名额补偿方案”中给予我校派出的推免名额 12 名（其中：北师大 9 名，东北师大 1 名，西南大学 2 名）；学科竞赛、拔尖创新人才及其他系列突出人才、重点实验室研究基地等名额 45 个；
  - 2、在排名 32 之后的申请推免的同学，如需申请特别推免程序，请在**9 月 16 日前**将本人申请及本人的相关材料以及三名教授联名推荐的材料交到数学楼 115 办公室；
  - 3、由于薛佳恩和朱立钢同学的成绩大概在 9 月 15 日日出来，出来之后会尽快公布成绩及排名。
- 

### 数学系免试直升 2016 年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羊丹平、谈胜利、吕长虹、温玉亮、贾挚、张美蓉、汪家录